

词汇学论文汇编

北京大学中文系《语言学论丛》编辑委员会编

商 务 印 书 馆

H13-53
1

词汇学论文汇编

北京大学中文系《语言学论丛》编委会编

商务印书馆

1989年·北京

CÍ HUÌ XUE LÙNWÉN HUÌBIĀN
词汇学论文汇编
北京大学中文系
《语言学论丛》编委会编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河北香河安平印刷厂印刷
ISBN 7-100-00429-2/H·160

1989 年 12 月第 1 版 开本 850×1163 1/32
1989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字数 350 千
印数 1,200 册 印张 15 1/8

定价：4.75 元

出版说明

这本论文集辑录了《语言学论丛》第一至第十三辑有关词汇学的文章，在编印之前，曾送原作者重看过，除明显的技术性错误（如个别引文、例证不确，印刷错误）外，原则上未加改动。

《语言学论丛》编辑委员会

1984年10月

目 录

- 现代汉语词汇规范问题 林 素 (1)
立目与立解——汉语词典编写问题之一 郭良夫 (27)
表性状的词的释义 符淮青 (36)
词的义项有无与分合问题 石安石 王理嘉 (51)
对现代汉语词的多义现象的观察 刘镜芙 (63)
怎样确定同义词 王理嘉 侯学超 (76)
反义词聚的共性、类别及不平衡性 石安石 詹人凤 (91)
单音节反义词的分类及运用 卢甲文 (109)
亲属词的语义成分试析 石安石 (125)
从现代汉语外来语初步分析中得到的几点认识 张清源 (139)
朝鲜语固有词中的“汉源词”试探 郑仁甲 (160)
关于古汉语词义的一些问题 蒋绍愚 (186)
汉语单音节词的构成问题 齐冲天 (207)
诗骚联绵字辨议 曹宝麟 (231)
《诗经》叠字 曹先擢 (247)
《诗经》里的复音词 向 素 (258)
《诗经》“言”字研究 田树生 (286)
先秦四组动词同义词辨析 刘燕文 (309)
“莫敖”考踪 杨建国 (331)
《世说新语》中所反映的魏晋时期的新词和新义 殷正林 (339)
说“哥” 胡双宝 (378)
从“弓”“矢”谈起——关于汉语基本词汇发展的

- 历史继承性 天 锁 (388)
杜诗词语札记 蒋绍愚 (404)
唐诗词语札记(二) 蒋绍愚 (438)
词义琐谈 何九盈 (454)
词义琐谈之二 何九盈 (464)

CONTENTS

On the normalization of contemporary Chinese vocabulary	<i>Lin Tao</i> (1)
Problems concerning the setting up of lexical entries and interpretation items in the compilation of Chinese dictionaries	<i>Guo Liang-fu</i> (27)
Lexicographical definition of adjectives.....	<i>Fu Huai-qing</i> (36)
On the identification of the senses of polysemous words	<i>Shi An-shi, Wang Li-jia</i> (51)
The polysemetic aspect of contemporary Chinese words	<i>Liu Jing-fu</i> (63)
How to define synonyms	<i>Wang Li-jia, Hou Xue-chao</i> (76)
Similarities, classification and non-symmetry of antonymous sets	<i>Shi An-shi, Zhan Ren-feng</i> (94)
Classification and use of monosyllabic antonyms.....	<i>Lu Jia-wen</i> (109)
Exploratory analysis on semantic components of kinship terms	<i>Shi An-shi</i> (125)
On the loanwords in contemporary Chinese	<i>Zhang Qing-yuan</i> (139)
Inquiry into the "Chinese origin" of words in proper Korean vocabulary	<i>Zheng Ren-jia</i> (160)
Problems relating to word meanings in archaic and	

ancient Chinese.....	<i>Jiang Shao-yu</i> (186)
Problems concerning the composition of Chinese monosyllabic words	<i>Qi Chong-tian</i> (207)
Discrimination of Lian-mian Zi (联绵字) in <i>Shijing</i> (诗经) and <i>Lisao</i> (离骚)	<i>Cao Bao-lin</i> (231)
Iteratives in <i>Shijing</i> (诗经)	<i>Cao Xian-zhuo</i> (247)
Disyllabics in <i>Shijing</i> (诗经)	<i>Xiang Xi</i> (258)
A study on “yan (言)” in <i>Shijing</i> (诗经)	
.....	<i>Tian Shu-sheng</i> (286)
Synonym discrimination of the four groups of verbs in pre-Qin (秦) period	<i>Liu Yan-wen</i> (309)
Tracing the meaning of “moao (莫敖)”	
.....	<i>Yang Jian-guo</i> (331)
New words and word meanings of Wei and Jin . period as seen from <i>Shishuoxinyu</i> (世说新语)	
.....	<i>Yin Zheng-lin</i> (339)
A note on “ge (哥)”	<i>Hu Shuang-bao</i> (378)
Historical continuity of the Chinese basic vocabu- lary as shown by 弓 and 矢	<i>Tian Suo</i> (388)
Notes on the meaning of some words in Du Fu's poems	<i>Jiang Shao-yu</i> (404)
Notes on the meaning of some words in poetry of the Tang (唐) dynasty (二)	<i>Jiang Shao-yu</i> (438)
Remarks about word meanings	<i>He Jiu-ying</i> (454)
Remarks about word meanings (二)	<i>He Jiu-ying</i> (464).

现代汉语词汇规范问题^①

林 素

(一) 词汇规范的主要根据

词汇规范和语音、文字的规范性质不很相同，但是有非常密切的关系。例如同音词的分化，实质上就包含着语音、文字和词汇三方面的规范问题在内，“食油”和“石油”是应该由“定型字”来分化，还是应该由词汇方面来分化，就必须把三方面的规范联系起来共同考虑。至于儿化和轻音的规范，就更要牵涉到词汇方面的问题。

只就现代汉语词汇本身来看，目前它的规范问题是否严重呢？应当说，是很严重的。这问题可以从汉语发展的情况谈起。

语言是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发展的，它的发展首先表现在词汇上。语言发展得越快，它的词汇的规范问题也就显得越突出。三千年来，中国一直停滞在封建社会，社会的发展异常迟缓，语言中词汇的变化也就比较小，无论是新词的产生还是旧词的消亡必然都比较慢，因此词汇规范问题是显得不够突出的。

鸦片战争以后，中国一步一步地变成了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语言也就有了比较大的变化，这时词汇规范问题就已经逐渐明显了。全国解放以后，中国社会起了根本的变化，社会的发展是惊人的迅速的，这种飞跃的发展势必直接影响到语言——首先是它

① 本文是1955年北京大学中文系所开设的“现代汉语规范问题”一课中的一部讲稿，讲稿中原有“词语简缩和生造词语问题”一节，准备补充材料另写，不在此处发表。

的词汇的发展。旧词正在迅速地死亡，新词正在迅速地产生，目前汉语的词汇正处在向所未有的变化中，这种变化使得词汇的规范问题非常突出地表现出来。

词汇的发展不外旧词的消亡、新词的产生和词义的转变，这里面都有规范问题存在。有一些长期存在于书面语言的旧词，例如“购、售、之、亦、勿”等等，是否因为口语里已有“买、卖、的、也、不要”等等就让它们消亡，就是值得我们考虑的问题。

新词常常是先由个人（主要是作家）创造出来的，然后再在社会上逐渐经受考验，得到社会上公认以后，才有资格进入全民语言的词汇中去。一个新词初产生时并不是一下子就可以得到社会的公认的，因此常常有许多意义完全相同的新词同时存在于语言里，例如“扩音器、麦克风”“维他命、维生素”“康拜因、联合收割机”“子音、辅音”“香烟、纸烟、烟卷”等等，正在同时存在于汉语里经受社会的考验。词汇发展得越迅速，这种现象就越容易产生。这现象正象汉字中的异体字一样浪费我们的精力，也给语言带来了不必要的混乱。对这些词，我们是必须给予明确的规范的。

一个词的意义是可以发展的。意义发展了，词的配合和用法就会改变，有人同意这种改变，有人不同意，于是词义就产生了摇摆不定的现象。例如，过去我们只说“闹得很”“闹嗓子”“闹水灾”，后来可以说“闹情绪”“闹脾气”，就已经有人不赞成了，现在不但可以说“闹革命”“闹生产”，农村合作化以后还可以说“闹工分”（大家共同热烈地分工分）。对这些“闹”的用法，我们是否都同意，意见就可能不一致。

由上面所举的例子可以看出来，词汇在迅速发展时，它的规范问题很值得注意。为了促进民族共同语的形成，为了减少语言的混乱和学习语言时不必要的负担，对目前词汇的发展加以明确的规范已是刻不容缓的事了。

建立词汇的规范是否可以象语音一样以北京话为标准呢？这是绝对不可以的，我们可以从三方面来说明。

首先，语音的发展非常缓慢，通常要经过几十年甚至几百年才能看出它的变化，这就使我们有可能在目前选择北京语音作为标准音。词汇则不然，它几乎处在经常变动中，这变动并不是局限在一种方言之内的。要给一个经常变动的东西确定一个哪怕是暂时固定不移的“标准”，那是不可能的事。因此我们对词汇的规范不能提“标准”，只能提“基础”，也就是说在一定的基础上对它的经常变动加以适当的规范。

其次，任何语言的语音都有严密的、固定的语音系统，这就使得我们容易定出标准。词汇的性质和语音很不相同，我们无法在词汇中找出象语音的声韵调配合关系那样严密固定的系统，这样也就很难以一个地方方言的词汇作为“标准”，叫其他地方的人来学习。

最后，就目前的事实来看，我们民族共同语的词汇早已超越于各方言之上，而不是以一个方言的词汇为“标准”了。这是最主要的原因。大概根本就没有人主张用北京话的“颤(hān)”“抠(kōu)门儿”做为规范化的词，而不用“粗”“吝啬”。

词汇规范的主要根据应该是“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的普通话。理由很简单，词汇规范虽然不能以一种方言的词汇作为标准，但是也不能空无依傍，我们必须有一个“基础”作为词汇规范化的主要根据。事实上只有北方话有资格作为这“基础”。这首先因为全国使用北方话的人最多，总数将近四亿（包括东南官话和西南官话），约占使用汉语全部人口百分之七十以上。其次，几千年来汉族的政治文化经济的中心始终在北方，北方话几千年来一直是汉族共同语的基础，而且这种北方话早已以北京话为核心进入了书面语言，是一种久经书面语言提炼的语言。最后，北方话既然以北

京话为核心，就能和“以北京音为标准音”这个条件很好地配合起来，不会存在音和义之间的矛盾，在词汇上“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是应该和在语音上“以北京音为标准音”联系起来看的。

在这里，我们有必要特别提出近几百年书面语言在词汇规范方面所起的重要作用。几百年来的白话作品虽然可能有一部分带有一定地方色彩，但是总起来说，它们都是以北方话作为基础方言的，这种全国基本上一致的书面语言一直流传了好几百年，直到五四运动以后才取得了正式的地位，它早已为汉语的规范工作打下良好的基础。

这良好的基础并不在语音方面，因为中国的书面语言并不能把声音表示出来。良好的基础主要是在词汇和语法两方面，而在词汇方面表现得尤其突出。这种书面语言可以让人知道哪些词是全民共同理解的，可以写入书面语言；哪些词是纯粹方言性的，不能写入书面语言。就这样经过几百年的提炼，已经有很大量词得到了初步的规范。自然，我们同时也应该认识到，书面语言之所以能起这样的作用是与民族共同语的逐渐形成分不开的。

新词的产生和被考验，一般也是要通过书面语言，在吸收古代成分和外来成分时更是如此。这对于语言的发展是有很大帮助的。

但是，不容否认，书面语言也为目前我们使用的语言带来一定程度的混乱。有些人在运用书面语言时并不注意书面语言应该和口语密切结合的原则，而只是无原则地乱创造、乱吸收，这现象在今天的翻译作品中尤其显著。目前词汇规范问题之所以如此严重，主要就是这种现象造成的。

词汇规范化工作的阶段性总结应该是一部规范性的词典，这部词典应该对每一个词都能标出它的读音，分析它的意义，说明它的用法。随着词汇不停的发展，对这词典还应该随时加以补充和

修正。截到现在为止，我们还没有一部好的词典，这使得我们无法知道现代汉语里词的数目和用法，这种现象是不能让人满意的。有些人可能注意到了词汇规范的重要性，可是由于自己的语言修养不够，分辨不出什么样的词和用法才是合乎规范的，结果用起词来还是不合规范。如果有一部好词典，这类问题就不至于产生了。因此，目前我们进行词汇规范工作的最迫切的任务就是编出一部规范性的词典。目前科学院语言研究所正在集中人力编纂《现代汉语词典》，等到这部词典出版以后，目前存在的许多词汇规范问题就必然会得到很好的解决。

(二) 方言词的规范问题

简单地说，方言词规范的原则不外两方面：

一、凡是普通话里还没有相同的词来表达的方言性的词，就应该吸收进来丰富普通话；例如西南官话里的“搞”和“垮”就是这样被吸收进来的。

二、凡是普通话里已经有相同的词来表达的方言性的词，就应该受到排斥，以免重复和混乱；例如普通话里已有“时候”这词，就不必再把吴语里的“晨光”吸收进来。

第一项是吸收的原则，第二项是排斥的原则。这两项原则应该不会有人反对，问题在于在实际工作中如何具体运用这两项原则。

几千年来，普通话始终是在比较自流的情况下逐渐形成的，这种情况直接反映在书面语言里。不少方言词已经被吸收到普通话里丰富了普通话，例如“搞、垮、垃圾、扯皮”等等都是。吸收的情况既然比较自流，各方言区的人就有可能通过书面语言任意把一些不必要的方言词用到普通话里去。于是在目前普通话里就有一些意义完全相同的方言词同时并存，例如“自行车、脚踏车”“窗户、窗

子”“歌儿、歌子”“一头牛、一条牛”等等，这些词都已经同时存在于目前的普通话里，也已经同时出现于全国通行的书面语言里。对这些同时并存于普通话里的、来源于方言的词应该如何处理，就是一件必须解决的事。

凡是普通话里没有的方言词，按照原则，都应该不断把它们吸收到普通话里去，只是这种吸收不应该再是自流的。但是，明明有一些方言词在普通话里并没有相同的词来表达，目前又似乎还没有条件被普通话吸收。例如北京话里的“您、肉头、麻利、糊弄、巴拉”等等，今天还只能算是方言词，对这些词我们应该如何处理？现在我们对方言词汇了解得还不够，等到方言普查工作深入展开以后，这问题就更值得我们注意。

自然，我们也不应该过分夸大这类的问题。从汉语发展总的趋势来看，方言词已经随着民族共同语的形成而逐渐缩小其使用范围。目前新词产生的地域性已经显著地比过去减少了。过去一个新事物出现，各方言区常常给予不同的名称。例如同是“自行车”，上海叫“脚踏车”，广州叫“单车”；同是“洋车”，上海叫“黄包车”，福州叫“车仔”；同是“轮船”，广州叫“火船”，福州叫“车船”。这种现象随着全国的真正统一和民族共同语的形成已经不可能再有进一步的发展。因此方言词规范问题在目前虽然仍是相当严重，但是它的严重性必然会逐渐减低的。

就目前来说，我们应该如何对待方言词呢？这可以分成三种情况来处理。第一是如何对待基础方言之外的各方言的词汇，第二是如何对待基础方言之内的各方言的词汇，第三是如何对待基础方言的核心北京方言的词汇。

北方方言以外各方言既然不是普通话的基础方言，因此除了特殊情况之外，这些方言的特殊词一般是不被普通话吸收的。近几十年来，象粤语、闽语、湘语的方言词能够被普通话吸收的非常

之少，甚至连偶而进入书面语言的机会都很少。（这里指的是用普通话写的作品，方言文学并不包括在内。）

只有吴语的情况比较特殊。五四以后直到抗战以前，由于上海的特殊地位，有许多作家曾经把大量的吴语区的方言词介绍进书面语言里去，象“揩、晓得、作声、歌子、噱头、白相、晨光、姨娘、打烊、把戏、尴尬、弄堂、瘪三、拆烂污、触霉头、吃得消、亭子间、写字间、水门汀、象煞有介事”等等都常常出现在书面语言里，这就使得这些词很有可能被普通话吸收。但是，虽然经过了大量的介绍，实际上能够通过书面语言真正进入普通话里去的并不太多。几十年的经验证明，这些方言词进入普通话是比较困难的，象“打烊”“白相”这类词，在普通话里并没有完全相等的词，可是吸收起来也照样有困难。

为什么这些词不能很顺利地被普通话吸收呢？语音上的障碍可能是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如果在吸收时还保留原来的声音，那就破坏了普通话的声音系统，自然不容易被人接受。（“揩” kā 是例外，但是 kā 这声音本来存在于普通话里，只是没有阴平声，因此还是有吸收的可能。北方人有可能把“咖啡” jiāfēi 读成 kāfēi 的原因也就在此。）如果把这些方言词改按标准音读，又显得有些不伦不类。要是按标准音读出“淴浴”（吴语“洗澡”）“执输”（粤语“洩气”），无论是苏州人、广州人还是北京人都会感到不知所云。就是已经有可能被普通话吸收的“噱头、尴尬、拆烂污、象煞有介事”等等，完全用标准音读，在目前也还会让有些人感到不习惯。由此可见，方言语音的分歧对普通话词汇吸收方言词是起了一定阻碍作用的。

就目前来说，对待基础方言以外的方言词的办法可以先由语音来考虑。这些词按标准音读出来以后如果广大的官话区的人听起来感到不习惯，就暂时不要收进来，比较习惯的就可以收进来。

例如“写意、蛮好、揩油、扯皮、吃得消、转念头”等等，按照标准音读出来非常自然，就可以被普通话吸收进来。

目前普通话已大力推广，方言的语音也将逐渐趋于统一，基础方言以外方言词被吸收的情况在不久的将来一定会有变化，但是这问题在目前还无法考虑。

第二种情况是如何对待基础方言内各方言的词汇。广义的北方方言包括“东南官话”和“西南官话”在内，区域很广，词汇的共同性比较大，但是各方言仍然有许多方言性很浓厚的词。例如天津话，和北京方言最接近，可是也还有许多独特的方言词（北京的“酱油、花生”，天津就叫“青酱、仁果”）。其他各地方言词的差别自然更要大。对待基础方言内部词汇的分歧，就和第一种情况不能完全相同，这主要是因为基础方言内各方言的语音差别比较小，这就为词汇的吸收创造了比较有利的条件。

抗战以前，进入书面语言比较多的方言是吴语，抗战以后，则有许多作家把陕北方言、东北方言以及西南方言用到书面语言里去，这个改变是很显著的。这些进入书面语言的词可以分成两种，第一种是使用范围比较小或是方言色彩特别浓的词，例如“黑瞎子（东北‘熊’）、牤子（东北‘没有阉割过的公牛’）、唠嗑（东北‘聊天’）、儿花（陕北‘儿子’）、地板（山西‘地’）、醪糟（西南‘江米酒’）、抄手（四川‘馄饨’）、锅魁（四川‘烧饼’）”等等，这些词一般是比较难于让其他地区的人了解的。另一种是使用范围比较广或是方言色彩比较淡的词，例如“搞、垮、啥、咋、馍、棒子、自家、名堂、硬是、整人、二流子、伤脑筋”等等，这些词在书面语言里比较常见，甚至还常常出现在其他地区人的嘴里。

对待这两种方言词是不能采用同一种态度的。第一种词既然使用范围比较狭小，普通话里如果已有普遍使用的词，自然不必吸收（如东北的“黑瞎子”）；即使普通话里还没有适当的词，一般也不

必把它们立刻吸收进普通话里去(如东北的“牤子”)。第二种词就要和北京话作比较,我们应该记住基础方言是以北京话为核心的,如果北京话里已经有和它完全同义的词,一般就应该吸收北京话的,例如“啥、什么”“咋、怎么”“馍、馒头”“自家、自己”等等,都应该以北京话为准。其他的词则要考虑情况,已经被广泛运用的应该赶快把它肯定下来,例如“搞、垮、整人、二流子、伤脑筋”等等;还没有被广泛运用的则可以让它在群众中继续受一个时期的考验,不要过早地肯定它或否定它。

第三种情况是如何对待北京方言的词汇。北京话是基础方言的核心,普通话正是以它为核心来吸收其他各方言的词汇的,因此对待北京方言的词汇主要不是应该吸收哪些词,而是应该排斥哪些词。排斥的情况分两种,第一种是普通话里的词和北京土语的词完全同义,例如“找死、作(zuō)死”“说真的、真格的”“说话、言语(yánɡ)”“老鼠、耗子”“春天、春景天”等等。这些词在北京话本身实际上就常常是两种说法同时并存,这自然要以已经进入普通话的作为规范化了的词,排斥另一类比较土的。

另一种是北京话里有而普通话里没有的,这在前面已经提到过,例如“憋、率、肉头、款式、糊弄、矫情、圪垯、一死儿”等等,在目前的普通话里就很难找到和这些词完全同义的词。这现象也不限于北京话,各方言和普通话比较时,都会发现类似的问题,前面谈第二种情况时也已经接触到。这类问题处理起来是比较困难的,我们不能为了发展普通话的词汇就把北京方言以及其他方言的这类词一古脑地都吸收进来,我们也不能因为这类词的方言色彩比较浓厚就一律加以排斥,那将给普通话吸收方言词加上了不必要的限制,孤立地看这些词里哪一个有发展前途,似乎也看不出个头绪。比较妥当的办法是等一等,让这些词在群众中继续经受考验,看到它有广泛流行的可能时再加以肯定。我们不要误以为